

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9人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和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9票，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2、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、监事会分别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《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发表的独立意见》、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9票，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0月29日